

河南省农业科学院

关于河南省有机肥替代技术集成示范项目 实施主体县遴选结果的公示

按照《河南省农业科学院关于遴选河南省有机肥替代技术集成示范项目实施主体县的公告》要求，经组织专家对提出申报的相关向市区集中遴选，根据专家组评议结果，并报院研究，拟将武陟县、卢氏县、西峡县、兰考县作为河南省有机肥替代技术集成示范项目实施主体县，现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2020年9月15日—2020年9月21日

联系电话：0371-65852521



2020年9月15日
